

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



招 标 文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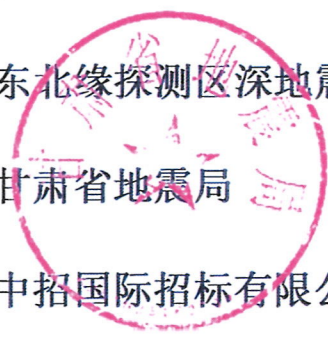
交易编号：A99-12620000224333349J-20230807-044659-5

招标编号：TC23930B9

项目名称：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

委托单位：甘肃省地震局

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22
第四章 评审办法	30
第五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35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6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99-12620000224333349J-20230807-044659-5

招标编号：TC23930B9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受甘肃省地震局的委托,就下列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提交密封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

2. **采购需求:** 按照大震震源探查项目设计,本项目拟在河西走廊中段、张掖市山丹县境内开展 60 km 深地震反射探测,要求对地壳进行精细结构探测,探测深度至莫霍面及以下。对所获数据进行详细处理、分析,揭示河西走廊地区深部介质和构造特征。探测相关参数设计及数据、报告提交符合中国地震灾害防御中心相关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最高限价:** 400 万元;

5. **服务期限:** 2023.09-2023.12 。

二、供应商要求: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企业可提供本企业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

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本采购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2023年8月7日18时00分至2023年8月14日18时00分，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认证方式登录；也可用数字（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8月31日9时00分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六楼第六电子开标厅。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少于5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现场递交的纸质及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

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的将不接受。

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4.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②《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③《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④《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详见招标文件。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经济信息网发布。

七、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甘肃省地震局

联 系 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0931-8271088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联 系 人：赵金亮、王媛媛

联系电话：19993076830 19993076826

邮 箱：zhaojinliang@cntcitic.com.cn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中心 36 楼 3616 室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采购项目	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
	采购预算	400 万元
	本项目设定的限价	☐ 无 ☒ 有，金额：400 万元（大写：肆佰万元整）
	核心产品	无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经济信息网
2	招标人	名称：甘肃省地震局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路万达广场写字楼 36 层 项目联系人：赵金亮、王媛媛 电话：19993076830 19993076826 电子邮箱：zhaojinliang@cntcitc.com.cn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5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6	项目现场勘察	☒ 不组织 ☐ 组织：_____
	样品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_____
7	分包	☒ 不接受 ☐ 接受：_____
8	采购进口产品	☒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的进口产品为：_____
	核心产品	/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否 ☐ 是，_____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 否 ☐ 是
10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产品： ☐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1 分，最高加 1 分。 ☐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_____% ☒ 本项目不适用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 ☐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1 分，最高加 1 分。 ☐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书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u> </u> % ☒ 本项目不适用
11	标的信息	标的名称： <u>/</u>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1包）：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u>15</u> %，微型企业扣除 <u>15</u> %。 ②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u>4</u> %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 ☐ 是 ☒ 否 如为是，未达到下面比例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部分达到比例为 <u> </u> %（不低于 3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u> </u> %（不低于 60%）。 ☐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 <u> </u> %（不低于 30%）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u> </u> %（不低于 60%）。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 ☐ 是 ☒ 否 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4</u> %的扣除。（须提供意向协议）
		☐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 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u>15</u> %。 ☒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相关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企业视为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2	投标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案例证明材料、人员投入情况）
13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六楼第六电子开标厅。
15	开标时间、地点及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时间：2023 年 8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六楼第六电子开标厅。
		开标会议将通过钉钉视频会议同步进行，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申请加入会议群（群号：34885025086），申请入群须注明投标人名称+姓名。工作人员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统一通过。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1. 网络及软硬件设施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 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2. 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 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 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 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 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 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 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 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 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在开标时间截止前, 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32 位编码, 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 重新编制投标文件, 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 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 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 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 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 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 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 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 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 上传正式投标文件在开标时间截止后, 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 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 招标文件防止篡改投标文件 (如果核验没有通过, 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 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 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 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5. 确认开标记录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 生成开标记录表(等待开标组织人员核验保证金到账情况, 投标保函由代理机构确认有效性), 如果对保证金核验情况有异议, 请加入“保证金到账异常信息查询”专用群解决。 6. 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 投标人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 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 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7. 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 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 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8. 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 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投标人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16	其他唱标内容	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
1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8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日历日)
19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文件 1 份(PDF 格式上传至网上开评标系统)。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中标人须邮寄一份与上传开评标系统完全一致(包括签字盖章)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以便于招标人存档。 邮寄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路万达广场写字楼 3616
20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电子标, 开、评标全程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操作完成, 投标文件无需线下胶装密封。投标文件以最终固化上传的电子文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档为准。
21	信用查询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打印的网页版将留存在评标报告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信用查询以招标采购单位查询结果为准，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日前一日。
22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 1. 最低评标价法：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随机抽取 ☐ 其他 ☒ 2. 综合评分法：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23	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其他：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4	服务期限	2023.09-2023.12。
25	付款方式	1、履约保函：乙方在收到招标代理的《中标通知书》10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的5%的履约保函。 2、资金支付：甲方与乙方签署中标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合同总价的40%支付乙方；测线野外工作结束并通过野外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40%；合同中服务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证明后，甲方将合同总价的20%支付乙方。乙方负责给甲方开具结算发票。”
26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
27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收费依据和标准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 具体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照5000元进行收取，代理服务费超过5000元的，按实际额度进行收取。
28	资格审查	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9	其他规定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 http://ggzyjy.gansu.gov.cn 。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另有规定外，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项目现场考察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考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考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对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投标产品，分别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款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1）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开标一览表

（3）分项价格表

（4）商务条款偏离表

（5）投标保证金

★（6）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7）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9）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2 服务部分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4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

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纸质版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纸质版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至指定网址，并上传 HASH 编码对应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成功上传文件的投标人信息在开标会议群实时分享。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0.3 本项目仅接受线上报价和投标。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压缩上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本项目使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本须知第十五项（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须知）。

22.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或者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2.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5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 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人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书面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

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6. 评标程序

★26.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上传、签署、盖章的；
- (2)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6.2 核价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26.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6.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指标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6.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供应商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

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7.3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8.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 禁止行为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2. 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3.3 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

36.4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

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5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37. 不良记录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一、项目目标

根据项目设计要求，在河西走廊山丹县境内地区布设 1 条深反射地震探测测线，主要任务是完成总长 60km 的深地震反射剖面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及解释等。要求在收集已有地质、地球物理资料和高精度遥感信息解释基础上，完成测线探测工作。主要目标是：（1）获得探测剖面的 Moho 面形态、地壳精细结构和构造；（2）确定探测剖面经过的主要断裂的位置和空间展布；（3）揭示断裂的深浅部构造关系，研究探测区的地震构造及其深部构造特征。

二、工作内容

1、测线布置

测线如何布设是决定深地震反射探测能否达到探测目的及是否能够顺利施的关键因素。根据《活动断层探测》（GB/T36072-2018）要求，深地震反射测线布设“应尽可能垂直构造走向、尽可能按直线布设”。深地震反射测线具体设计时，一般应考虑以下问题：①深地震测线与主要构造走向的夹角。测线与主要构造走向的夹角不能太小，太小的话不利于测线下方的构造成像；②工作区的施条件。③目标断裂要位于剖面中间，在目标断裂倾向方向测线要适当延长，以便于更好追踪目标断裂的深部延伸情况；④反射地震测线设计是般要求是直线，但深地度反射探测测线一般比较长，沿线经过的障碍物较多，有时也会涉及旅游景点、重要设施、交通不便地区，都需要避让。国内外在进行深地度反射探测时，均是在一定范围内，按弯折线来布设探测线，但这种布设方法，测线弯折角不能大，过大的弯折角可能造成构造假象。

本次探测测线位于河西走廊内部、张掖市山丹县境内（图 3.1），该地区交通较为便利、地势平坦，第四纪沉积物覆盖较厚，断层呈隐伏状。盆地内部断裂近东西向，为配合后续工作的开展，同时应该尽可能的避开大型的城市、乡镇、水田等地表障碍，地区也存在众多的重要基础设施，野外测线的设计也应尽量避开。根据具体的情况，地震测线转折选择在不影响地下构造成像的部位，可采用缓慢转折的方式，转折角度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最后根据该区地质构造情况，在野外实地踏勘的基础上，确定了布设测线设计位置（图 3.1），测线全长约 60 km，走向北东。

在探测深度方面，拟探测深度为莫霍面，根据已有的对本地区莫霍面深度的研究，本区莫霍面深度在约 40-50 km，即探测深度要达到此数值。在此基础上，进行地壳精细结构分析，识别各断裂深部构造关系，分析其法阵能力，识别大震震源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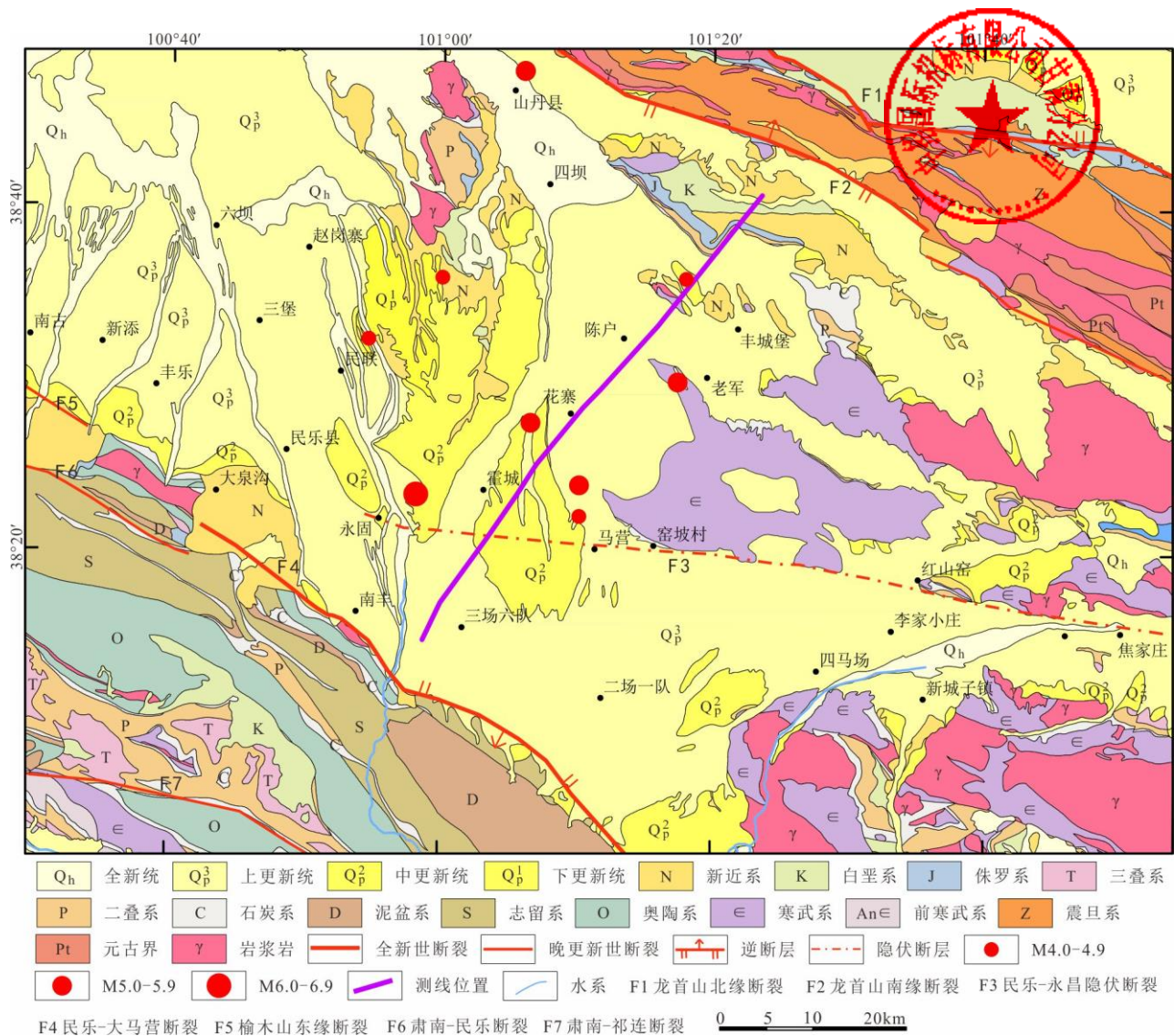


图 3.1 深地震反射探测测线位置图

2、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GB/T 36072—2018 《活动断层探测》

《城市活动断层探测工作大纲》（中震防发[2014]3 号），中国地震局震害防御司，2014

DB/T 53-2013 《1：50 000 活动断层填图》

行业标准《1:50 000 活动断层填图数据库》（征求意见稿，2013）

GB/T 18205.1-2008 《防震减灾术语，第 1 部分：基本术语》

DZ/T0170-1997 《浅层地震勘查技术规范》

GB/T 14499-1993 《地球物理勘查技术符号》

CJJ7-2007 《城市工程地球物理探测规范》

GB50021-200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12950-1991 《地震勘探爆炸安全规程》

SY/T6386-1999《陆上高分辨率地震勘探资料采集技术规范》

SY/T6051-2000《山区二维地震勘探资料采集技术规程》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中国物价出版社。



3、技术要求

项目最终施工参数经试验在施工设计审查后确定，野外资料采集工作中的激发点位、激发药量、炮间距、道间距、覆盖次数及有效探测深度 Moho 面等一些关键参数不得降低指标。中标人在采购人制定的时间期限内，应分别完成野外数据采集、野外工作验收和项目成果验收等工作。

三、技术指标

为了获得全地壳高次数覆盖的有效反射信息，在已有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根据研究区域的地震地质条件及工作任务，本项目需采用多次覆盖观测系统的纵波反射波法，选择深反射探测专用炸药进行激发。初步设计的观测系统如下：

1、激发参数

震源：地震勘探专用高密度震源药柱、瞬发电雷管；

药量：常规炮 48 kg，大炮 192 kg；

井深：不小于 30m；

成孔方式：75 mm 直径机械钻。

2、接收参数

仪器型号：有线或无线节点式地震仪；

接收道距：30m；

接收道数：2400 道；

炮点距：常规炮间距不大于 0.24km，大炮间距不大于 6.0km；

有效探测深度：1s-莫霍面

检波器：主频 5~10Hz；

覆盖次数：60 次；

采样间隔：2 ms；

记录长度：40 s；

CDP 间距：15 m；

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在野外数据采集前，需进行野外试验工作，对初步设计的观测系统进

行优化，最终确定的观测系统需通过采购人同意。设计的深地震反射剖面探测任务均需通过现场的野外工作检查，项目需通过实施方案论证、野外工作验收和项目成果验收，提交的资料和数据需满足相关规范中数据库建设要求。



3、数据质量评级

(1) 记录质量评价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优良记录。

①仪器检查记录合格。

②班报填写正确、内容齐全、整洁。

③反射波记录信噪比高，目的层反射清楚。

④折射波记录各道初至清晰。

(3) 有下列缺陷之一者为不合格记录。

①无仪器检查记录或仪器带病工作获得的记录。

②观测系统不正确、仪器参数选择不正确，无法使用的记录。

③同一张反射记录上，相邻两道或任意 5 道不正常，或因同一原因引起的不正常道连续出现两张以上记录时，由第三张记录起为“不合格”记录。

④干扰背景强且无法使用的记录。

⑤记录文件号与班报不符，又无法使用的记录。

⑥互换道或连接道工作不正常的折射波记录。

(4) 达不到优良条件，又不属于不合格的记录为合格记录。

在获得一定数量原始地震数据后要进行现场初叠处理，综合分析初叠地震时间剖面，了解主要反射波的信噪比和分辨率，以及主要的地质构造特征，进一步指导地震数据采集，并为后续正式地震数据处理提供指导性意见。

4、数据处理要求

(1) 数据处理过程中，在保证反射波组可连续追踪的前提下，尽可能拓宽地震信号的有效带宽，增强对地质构造的分辨能力。

(2) 在数据处理中尽量保持地震信号振幅的真实性和反映断面特征的动力学特点，便于后期对反射层位及断层的解释。

此外，数据处理要使用新的技术和方法，比如低频信息保持处理技术。深反射地震记录中深层有效反射波以低频成分为主，常规的去噪方法容易损害有效的低频反射，分频谱编辑的原理和优点是首先确定低频干扰和有效信号的频率段，然后将其在不同的频率段的能量进行比

较，当两者的差异达到一定水平时，就对噪音进行一定的处理，最终达到对低频干扰去噪的要求，采用信息重构完成去噪处理。还有新的静校正处理、叠前偏移处理等新技术和方法。

结合处理的地质任务，要认真分析原始资料处理难点及关键点，结合各处理系统优势与特点，选择最佳的组合方案，然后在流程以及参数测试的情况下，确定合理的处理流程及参数。具体处理技术思路如下：

① 原始资料分析：通过分析，认识原始资料存在的问题，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从项目的地质任务出发，结合处理的具体技术特点，从而对资料各个处理步骤做出明确的预期要求，并据此选择合理的处理方法和参数。

② 静校正问题：根据施工区静校正问题的特点，进行静校正方法以及参数试验，确定合适的静校正方案，消除低降速带对构造形态、叠加成像产生的影响。深反射尤其要注意大剩余静校正问题。采用地表一致性剩余静校正与高精度速度分析多次迭代的方式，逐步消除中、短波长对成像的影响。

③ 信噪比问题：探测区多是地表及地下结构双复杂，导致地震波场复杂，各类干扰波复杂，地震信噪比低。如何有效去除噪音，恢复有效信号能量、提高信噪比是处理的关键之一。应采用多域多步高保真去噪方法，尽可能压制面波、野值等异常能量干扰等，采用多维度地震波能量补偿，提高资料信噪比和质量。

④ 地表一致性问题：深地震反射探测范围广，地表条件差异较大，处理中需强化地表一致性处理，消除近地表横向变化对地震子波在振幅、频率、相位方面造成的影响，增强子波一致性。

⑤ 大炮检距带来的动校正拉伸问题：深地震反射探测炮检距大，应在处理中注意大炮检距的动校正问题。

⑥ 速度分析和剩余静校正问题：在做好低降速带静校正的基础上，加密速度谱点，结合速度扫描、切除、剩余静校正，逐步提高叠加成像质量；

⑦ 处理解释一体化问题：采用处理解释一体化的项目运作方式，在资料处理过程中，地质解释人员全程参与处理工作，密切结合地质目标，围绕地质任务开展处理工作。尤其在速度分析、最终叠加和偏移试验阶段，及时听取甲方专家和解释人员的意见，使最终剖面反映的各种地震地质信息更加准确可靠。

5、数据解译

（1）地质层位的标定

地震反射波地质属性的标定是地质构造解释的基础，首先要利用已知地质资料制作人工合

成地震记录，然后根据地震结果确定各反射波组的地质属性，从而将反射波与地下地质层联系起来，便于在整个地震数据体中进行追踪解释。此外，测区不同时代岩层物性特征差别较大时，分析不同时代岩层的总体波组特征也是层位标定的重要内容之一。



（2）波的对比追踪

地震反射波的对比是以地震时间剖面为基础，根据相邻地震道反射波的波形相似性、同相性、连续性、振幅和频率特征及多波组之间的相互关系等多种参数进行对比和追踪，从而提高波组对比的可靠性。同时，对不能在全区连续追踪的反射波要进行局部对比。

为确保层位对比追踪正确，在地震解释工作站上还要充分利用解释系统多种显示功能，如变密度、波形、波形加变面积的时间剖面彩色显示、测线交叉立体显示等功能，从不同角度充分地认识勘探区内构造特征，使解释成果更加精细准确。

（3）断点解释

（a）断点解释

在地震时间剖面上，解释断点的依据为反射波（波组）同相轴的错断、分叉合并、扭曲及同相轴产状突变等。

①反射波同相轴中断

这一般是大、中型断点在时间剖面上的基本表现形式，具体表现为某一标准反射波的错断或一组反射波组的错断，而且断点两侧波组关系稳定。

②同相轴形状突变、反射零乱或出现空白带

通常是大型断点在时间剖面上的主要表现形式，这是由于断层的出现引起断层两侧地层产状受力的作用产状突变，同时由于大断层一般伴随着较宽的断层破碎带以致造成地层反射波能量的减弱甚至出现空白带；另一方面，由于断层面地层结构的变化所产生的能量屏蔽和射线畸变作用，从而出现反射的零乱现象。

③反射波同相轴强相位转换

这一般是中、小断层的反映。它表现为全区稳定的一组强相位在追踪过程中突然消失，随后是相位的上窜或下移，并且保持稳定。

④反射波同相轴发生扭曲、分叉或合并等现象

这是小断层的典型表现特征，由于小断层断距小，错断特征不明显，导致反射波同相轴发生扭曲、分叉或合并等现象。

⑤断面波

这通常是大断层的表现，当断层的垂直位移量较大时，断层面两侧往往会形成较大的物性

差异，当断层产状较缓时，且断面比较光滑时，断层面本身就是一个反射界面，这种断面两侧的物性差异会形成较强的断面波。



⑥断点绕射波

地震波在传播过程中若遇到一些地层岩性的突变点（如断层的断棱，地层的尖灭点、不整合面的突起，侵蚀面上的棱角点等），这些突变点就会成为新的震源，再次发出球面波，向四周传播。这种波动在地震勘探中称为绕射波，它有如下特点：

a) 在时间剖面中，绕射波的同相轴形态为双曲线，看起来像个小“背斜”构造的信息，“背斜”的顶点即是绕射点的位置。

b) 绕射波在绕射点能量较强，然后向两侧变弱。

(b) 断点组合

将断点组合为一条断层的依据为以下几个方面：

①相邻剖面上的断点显示特征和性质一致。

②相邻断点落差接近或作有规律变化。

③闭合的断层走向符合区域地质构造规律。

6、其它要求

根据前人工作成果和其他专题工作成果，测线部署应注意断层的初始定位，清楚断层基本情况，保证浅勘测线能准确跨越隐伏断层位置。

勘探前应开展现场试验和采集参数论证，确定最佳地震波激发、接收方式和条件、最佳观测系统参数。

四、验收标准

1、项目工作方法和手段需满足项目任务书和合同有关规定的要求，符合相应的技术规程、规范、标准等。

2、完成合同规定的野外工作量，采集数据真实可靠，野外施工档案资料齐全并通过野外验收。

3、数据处理结果可靠、解释合理，项目成果通过专家验收。

4、成果报告格式与内容

(1) 前言 简述测区位置、工作任务、工作日期及完成工作量等。

(2) 测区地震地质条件 简述与地震勘探工作有关的地形、地貌、地质、地球物理等情况，重点分析与地震勘探有关的地质条件及环境条件。

(3) 数据采集

采用的探测技术方法、测线布置、观测系统参数试验、仪器性能及参数选择、地震波激发和接收方式、工作质量及质保措施等。



(4) 数据处理

简述数据处理流程、主要数据处理方法和参数。

(5) 资料解释

简述资料解释方法，分析剖面波组特征。要有地质人员参加阐述剖面构造特征和地质解释，评价探测成果精度和地质解释的可靠程度。

(6) 断层活动性初步结论与建议。

(7) 报告附图应包括以下图件：

1) 地震测线位置图；

2) 地震反射时间剖面图（.DXF、.AI、.PS 或.CDR 文件格式的矢量图，并注明所用软件及版本号）；

3) 地震剖面速度线图（.DXF、.AI、.PS 或.CDR 文件格式的矢量图，并注明所用软件及版本号）；

4) 综合解释剖面图（.DXF、.AI、.PS 或.CDR 文件格式的矢量图，并注明所用软件及版本号）；

5) 断点位置及其平面组合图及参数表；

6) 根据任务要求需提供的其它成果图件。

5、提交专家验收通过的成果报告（电子版 1 份、纸质 10 份）。主要附图（电子版 1 份、纸质 10 份）

(1) 地震反射法探测获得的基本图件，包括测线平面成果图、地震反射 CDP 叠加时间剖面图和叠偏时间剖面图、速度结构分析图、地质解释剖面图；

(2) 沿剖面横轴应标明共深度点（CDP）号、距离（测线桩号）、测线方向以及主要的地形地物标志；

(3) 剖面图比例尺 1:5 万；

(4) 平面图比例尺（1:10 万）。

五、进度要求

自签署中标合同后至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具体时间如下：

1、踏勘及实施方案：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即可进入工区，根据要求进行实地踏勘，制定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报采购人同意后，即可进场进行施工准备。

2、野外数据采集：中标人须在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野外数据采集工作，并通过野外现场工作验收。

3、数据处理及报告编写：2023 年内完成数据处理、成果解释及报告编写等。

六、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本项目实施的地震探测测线位置、方向和长度视情况由招标方确定。

2、本项目包质量，包安全，包工包料，包土地、森草、青苗等相关赔偿。

3、本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人员和他人的安全、仪器设备安全等所有安全由中标方负责，中标方需单独签订安全生产协议，格式双方协商处理。

4、本项目施工区可能临近居民建筑区，施工中要求震源对地面建筑物和地下管线不得产生损坏。如出现损坏，中标人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和相关善后工作。

5、对所有的探测测线的端点、拐点和断层点进行亚米级精度定位，提交的坐标按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投影，坐标单位为度。

6、中标人应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实施方案论证、项目现场和野外工作验收以及项目成果验收等产生的相关费用。

7、中标人在项目验收通过后，提交的资料和数据完整且满足相关规范中数据库建设要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集采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集采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专家库中抽取或邀请有关专业方面的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招标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2. 公开招标内容

公开招标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公开招标（包括澄清、答疑等）、服务、报价、推荐中标人等。

3. 资格审查

3.1 基本要求：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企业可提供本企业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

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本采购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实质性投标

4.1 实质性投标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投标招标文件的要求。

4.2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投标招标文件要求由公开招标小组依据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认定。公开招标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投标性质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5. 澄清

5.1 招标小组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投标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 招标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 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符合性审查

6.1 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公开招标小组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不满足本须知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6.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2) 报价有效期不足；
- (3) 不接受经修正的报价。



(4) 招标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招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1.3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投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本次招标为综合评分，满分 100 分，其中价格分占 10%，商务分占 30%，技术分占 60%。

具体评分办法如下表所示：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得分（10 分）		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它报价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15 结果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高于限价为无效报价。
商务得分（30 分）	项目业绩（15 分）	提供近五年（2018 年 1 月至今）本项目同类业绩，以中深层反射地震勘探类为佳，每提供 1 个得 3 分，满分 15 分； 注：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资质认证（9 分）	1、供应商同时通过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爆破资质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以上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购买发票或购买合同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6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相关合格证，每有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需提供需提供本单位社保证明）
技术部分（60 分）	项目总体状况响应及技术方案（15 分）	在充分理解采购需求的基础上，对采购需求有详细的响应，采取措施具体、有效，采用了能保证安全、提高质量的措施；施工难点及认识清楚；施工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清晰，符合规范要求。整体方案内容完整齐全，按优秀、良好、合格评定，优秀得 15 分，良好得 8 分，合格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12 分）	对质量保证措施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并有合理的建议，质量保证切实可行，措施得力。按优秀、良好、合格评定，优秀得 12 分，良好得 6 分，合格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时间保障措施（10 分）	关键节点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按优秀、良好、合格评定，优秀得 10 分，良好得 5 分，合格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安全保障措施（10 分）	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能够明确安全责任的。按优秀、良好、合格评定，优秀得 10 分，良好得 5 分，合格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不得分。
	设备保障 (8 分)	具备数字检波器 4000 道以上的,得 5 分;具备数字检波器 2000~4000 道,得 2 分;没有数字检波器 2000 道以上的,但仪器设备基本满足勘测要求的,得 1 分。 自有成孔的地质勘探钻机设备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需提供仪器设备采购合同,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项目后续服务 方案 (5 分)	项目后续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响应度高,能够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及期限的。按优秀、良好、合格评定,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4 分,合格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8、确定中标人原则

8.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打分并做出排序,按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拟中标人。

8.2 如果出现得分相同的供应商,以报价低优先;若得分、报价均相同以技术优先。

9、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20%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若项目允许联合体报价响应的情况下）,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扣除。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若项目允许联合体报价响应的情况下）,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扣除。

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型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包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 二、投标文件评审索引表
- 三、价格部分
- 四、技术服务部分
- 五、商务部分
- 六、其他部分

特别提醒：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错误的投标文件，将可能造成非实质投标，从而导致该供应商投标无效。请供应商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并标注投标文件页码，可根据投标文件内容增加目录内容，以便查阅。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评审索引表

(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将重要内容填写在此表中,方便专家查找)



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	是否有	投标文件页码
评审索引表		第 页—第 页
政府采购政策应答表		
投标保证金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三证合一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函		
报价一览表		
技术服务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		

注: 1、此表内容不仅限于上述内容,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自行填写重要内容, 目的是便于专家在评标时方便、快捷、准确找到相关资料。

2、重要内容与对应的页码一定要一一对应, 准确填写, 由于填写错误影响评标的后果自负。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致：甘肃省地震局

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包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万元）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

- 1、“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为无效。
- 2、“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 3、如有降价声明必须在截止时间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具体按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要求执行），否则无效。
- 4、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单独密封和递交。

(三) 分项报价明细表 (如有)



项目名称: _____ 文件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包号: _____ 报价币种: 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 供应商报价时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可调整表格。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 声明函



致： 甘肃省地震局

关于贵方 2023 年__月__日 (项目名称：_____) (文件编号：_____)
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 (授权代表) 愿意参加招标报价，并声明提供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
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成立未满一年企业可提供本企业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致：甘肃省地震局：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格式自拟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七条规定，本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参加的不提供此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文件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供应商名称及公章：_____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

***7、中小企业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 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 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9、监狱企业证明



监狱企业证明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9、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0、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



四、技术服务部分

(一) 技术服务应答表



供应商名称：

文件编号：

文件编号		包号	
项目采购需求中技术、服务的实质性条款应答情况			
品名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应答	偏离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此表不填视为完全响应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服务内容及服务方案

1. 实施方案编制的依据及编制原则
2. 收集的资料及施工条件预分析
3. 探测的目的及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
5. 区域地质背景
6. 野外数据采集及分析处理
7. 拟定的报告书内容和主要的图表
8. 质量保证措施
9. 工期安排

（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名称:

[illegible]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职称	_____	学历	_____
参加工作时间	_____	毕业院校		_____	
勘察工作年限	_____	职称证书		_____	
参与完成的相关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建设时间	担任职务	

注：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主要技术人员的职称证、执业注册证及业绩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illegible]

(三) 供应商近五年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 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其他证明文件） 的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提交的其他文件

投标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七、其他部分

- (一)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二)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三) 投标应答承诺书



(一)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省地震局

为参与你方组织的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 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报价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甘肃省地震局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的投标文件，文件编号为：_____，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 招标过程中（包括评标、成交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 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报价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集采机构做出的取消成交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投标应答承诺书



致： 甘肃省地震局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2）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3）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各种证书证件及资料均无弄虚作假；

（4）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5）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投标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东北缘探测区深地震反射探测项目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有效时限：_____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

住所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住所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开展_____任务，并支付相应的项目经费，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该项目的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项目任务与具体要求：

1、**项目任务：**根据项目设计要求，在河西走廊张掖市山丹县境内地区布设 1 条深反射地震探测测线，主要任务是完成总长 60km 的深地震反射剖面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及解释等。要求在收集已有地质、地球物理资料和高精度遥感信息解释基础上，按照测线设计位置，按时完成测线探测工作。

2、**具体要求：**（1）获得探测剖面的 Moho 面形态、地壳精细结构和构造；（2）确定探测剖面经过的主要断裂的位置和空间展布；（3）揭示断裂的深浅部构造关系，研究探测区的地震构造及其深部构造特征。

第二条项目完成时间与进度

自签署中标合同后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如下：

1、**踏勘及实施方案：**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即可进入工区，根据要求进行实地踏勘，制定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报采购人同意后，即可进场进行施工准备。

2、**野外数据采集：**中标人须在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野外数据采集工作，并通过野外现场工作验收。

3、**数据处理及报告编写：**2023 年内完成数据处理、成果解释及报告编写等。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其支付方式

1、单价为 ，探测工程总经费约为 。

2、支付方式

1、**履约保函：**乙方在收到招标代理的《中标通知书》10 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的 5%的履约保函。

2、**资金支付：**甲方与乙方签署中标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合同总价的 40%支付乙方；测线野外工作结束并通过野外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40%；合同中全部服务经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证明后，甲方将合同总价的 20%支付乙方。乙方负责给甲方开具结算发票。”

第四条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 （1）提供相应技术资料：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信息及技术资料；
- （2）提供时间和方式：本合同生效后视乙方需要当面交付方式提供；
- （3）其他协作事项：甲方尽可能协助乙方开展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

(4) 甲方应根据专题项目进度，按合同约定拨付工程款。

2、乙方义务

(1) 项目实施与协调由乙方全权负责完成，协调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2) 按进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内容，并向项目实施组提交项目阶段工作进度报告和验收合格的最终报告；

(3) 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包工包料，负责包土地、林草、青苗等相关赔偿。

(4)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应保证施工人员和他人安全，所有安全由乙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人员和他人安全、仪器设备安全等；

(5) 本项目施工区可能临近居民建筑区，施工中要求震源对地面建筑物和地下管线不得产生损坏。如出现损坏，乙方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和相关善后工作。

(5) 积极配合甲方的检查、监督、管理工作；

(7) 对甲方和项目实施组提供的资料妥善保管和保密。

第五条违约责任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或多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应当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合同完全不能履行的，双方协商认可，免除违约责任；

2、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部分不能履行或继续履行存在部分障碍的，受不利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与对方重新协商变更合同内容，否则应向合同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合同对方的全部损失；

3、由乙方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乙方应承担合同价款 5%的违约金并足额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甲方向业主方或其他当事人承担的违约金、赔偿等）；

4、由甲方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甲方应承担合同价款 5%的违约金，并按合同支付乙方已完成工作量的费用；

5、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条合同变更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成果资料交付方式

乙方向项目实施组提交资料。

- 1、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纸质报告及图件材料 6 份，可编辑电子材料 1 份；
- 2、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项目成果验收结束后 10 日内，提交给甲方。

第八条验收

- 1、由甲乙双方商定验收方式及验收地点；
- 2、验收标准：招、投标文件、项目合同及附件、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

第九条知识产权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相关资料成果（原始记录、中间成果、技术报告及所有图件包括电子版）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甲、乙双方共有，乙方使用相关资料须经得甲方同意。

第十条项目联系

1、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按照约定联系方式和联系地点完成交办的相关工作；
- （2）防止因人事变动而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或无法履行；
- （3）保证以适当的时间、方式、标准履行本合同。

2、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甲乙双方各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